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2-01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2年4月16日上午9点在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宾馆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5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伟先生和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1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1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公司2011年度报告》第九节《董事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毛洪涛先生、李向彬女士、黄友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YZH/2011CDA3078-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1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459,655.14 元，每股收益 0.79 元。母公司净利润 102,416,934.78 元，提取 10% 的公积金后 10,241,693.48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366,966,442.11 元。同意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 2011 年度利润分配。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根据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精神，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提议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本年度将以总股本 16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6,700,000.00 元；剩余 350,266,442.11 元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12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1、实现营业收入 22 亿元；2、实现营业利润 1.1 亿元。

上述财务预算数据等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2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健全和完善了符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建立了覆盖公司各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和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公司规范相关的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公平。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的要求。《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12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 2012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2 年，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6 亿元。

公司预计与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向对方提供设备及工程服务，涉及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

公司与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之间的签订的关联交易为采购与公司锅炉产品配套的自控设备。预计全年公司与该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含税）。

具体内容将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黎仁超、毛继红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政策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对章程进行了完善。完善后的《公司章程》（修订案）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议案》

朱长忠先生因个人发展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之后，朱长忠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朱长忠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以及为公司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规则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构建投资、营运、制造三大板块”发展战略的需要，快速、高效地推进“自贡市垃圾综合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设步伐，更好、更快地实施《特许经营权协议》，合理配置资源，降低各项费用支出，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

司决定将持有的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交易金额为 1400 万元。

关联董事黎仁超先生、毛继红先生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专项公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4 月 26 日。会议具体事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其他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附件：章程修正对比

1、原章程：

第一百一十条 独立董事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公司职务。

修改为：

第一百一十条 独立董事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职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对不具备独立董事资格或能力、未能独立履行职责、或未能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独立董事的质疑或罢免提议。

2、原章程：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有权决定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净资产 20% 的对外投资、委托理财以及除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规定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以外的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担保；有权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及与关联法人发生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超过上述权限事项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为：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董事会有权决定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净资产 20% 的对外投资、委托理财以及除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规定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以外的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担保；有权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及与关联法人发生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超过上述权限事项均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原章程：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五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等为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

修改为：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总裁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章程中所有涉及“总经理”称谓的修改为“总裁”，所有涉及“副总经理”称谓的修改为“副总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八日